

吉首大学文件

吉大发〔2023〕38号

吉首大学 关于公布第二轮一流学科建设名单的通知

各学院、校部机关各单位：

为提高学校学科建设水平，提升整体办学实力，根据上级部门关于一流学科建设的相关要求，对标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需求，经校内各学科自主申报，学校双一流建设工作办公室审核，专家遴选评审，学校党委会审定，决定立项吉首大学第二轮一流建设学科。现公布吉首大学第二轮一流学科建设名单（见附件）。

请各立项建设学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服务“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立足实际，强化特色，进一步优化建设方案、落实建设任务、推进建设工作，不断推动学科建设高质量发展。学校双

一流建设工作办公室将对一流学科建设情况实行年度检查和动态管理。

附件：吉首大学第二轮一流学科建设名单

吉首大学

2023年11月18日

吉首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3年11月18日印发

附件

吉首大学第二轮一流学科建设名单

一、A类建设学科

体育学

民族学

化学

生态学

二、B类建设学科

物理学

应用经济学

新闻传播学

智能科学与技术

数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

音乐舞蹈学

三、C类建设学科

中国语言文学

工商管理

药学

基础医学

公共管理

旅游管理

外国语言文学

设计

城乡规划